惠 理 集 團
Value Partners Group

25 YEARS

2018
INTERIM REPORT
中期報告

Value Partners Group Limited
惠理集團有限公司

(Incorporated in the Cayman Islands with limited liability)
(於開曼群島註冊之有限責任公司)

Stock Code 股份代號：806

惠理的七個亮點

管理資產

172 億美元[1]

自成立以來獲頒

170+

項表現獎項及殊榮

每年進行公司拜訪及調研

2,500 次

惠理價值基金（A 單位）的年度化回報為

15.2%

自1993年成立以來累計回報達**3,426.0%**[2]

2017年

最優秀資產管理公司[3]

約**70**名

投資專才覆蓋大中華地區及亞洲的投資

25年

往績紀錄 經歷不同地區性及全球性金融危機

附註：

(1)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2)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惠理價值基金（A單位）於過去五年的表現為：
二零一三年：+11.2%；二零一四年：+13.5%；二零一五年：-1.5%；二零一六年：-3.2%；
二零一七年：+44.9%；二零一八年（從年初截至六月三十日：-4.4%）。

(3) 指由AsiaHedge Awards 2017頒發之「年度資產管理公司大獎」。

目錄

2 公司資料
3 財務摘要
4 行政總裁報告
7 財務回顧
13 獨立審閱報告
14 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
40 其他資料

公司簡介

惠理集團是亞洲規模最大的獨立資產管理公司之一，旨在提供國際水準的投資服務及產品。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管理資產達172億美元。自一九九三年成立以來，惠理於亞洲以及環球市場一直堅持採用價值投資策略。惠理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成為首家於香港聯合交易所主板上市的資產管理公司（股份代號：806 HK）。集團總部位於香港，在上海、北京、深圳、新加坡及倫敦均設有辦事處。惠理的投資策略覆蓋股票、固定收益、量化投資、智慧型投資策略、多元資產及另類投資，服務亞太區、歐洲以及美國等地的機構及個人投資者。

本中期報告之中英文內容如有歧異，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公司資料

董事會

主席兼聯席首席投資總監

拿督斯里謝清海

執行董事

蘇俊祺先生*(副主席兼聯席首席投資總監)*
區景麟博士MH, PhD*(行政總裁)*
洪若甄女士*(副投資總監)*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世達博士
大山宜男先生
黃寶榮先生

非執行名譽主席

葉維義先生

公司秘書

張廣志先生

授權代表

區景麟博士MH, PhD
張廣志先生

審核委員會成員

黃寶榮先生*(主席)*
陳世達博士
大山宜男先生

提名委員會成員

拿督斯里謝清海*(主席)*
區景麟博士MH, PhD
陳世達博士
大山宜男先生
黃寶榮先生

薪酬委員會成員

陳世達博士*(主席)*
拿督斯里謝清海
大山宜男先生
蘇俊祺先生
黃寶榮先生

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

區景麟博士MH, PhD*(主席)*
Roger Anthony HEPPER先生
李慧文女士
蘇俊祺先生
汪玉瑛女士
鄭梓聰先生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主要辦事處

香港
皇后大道中九十九號
中環中心四十三樓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SMP Partners (Cayman) Limited
Royal Bank House-3rd Floor
24 Shedden Road, P.O. Box 1586
Grand Cayman, KY1-1110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一百八十三號
合和中心二十二樓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法律顧問

禮德齊伯禮律師行

中國法律顧問

通力律師事務所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網址

www.valuepartners-group.com

股份編號

香港聯交所:806

財務摘要

下列為報告期間的主要財務摘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百萬港元）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變動%
收益總額	**958.1**	752.2	+27.4%
管理費總額	**712.9**	546.7	+30.4%
表現費總額	**50.7**	22.3	+127.4%
經營利潤（未計算其他收益／虧損）	**246.1**	140.3	+75.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純利	**194.3**	219.5	–11.5%
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10.5**	11.8	–11.0%
每股攤薄盈利（港仙）	**10.5**	11.8	–11.0%
每股中期股息	**無**	無	

（百萬美元）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變動%
管理資產	**17,191**	16,594	+3.6%

行政總裁報告

去年是資產管理業最近幾年來收獲最大的年度之一。惟我們早料市場今年或未能延續勢頭，固早在二零一八年初，我們的基金開始採取較具防守性的配置。近月中美貿易緊張局勢升級等多項因素令全球金融市場動盪，突顯我們的審慎取態實屬明智之舉。我們在經營業務時同樣採取審慎策略，在現今波動市況中尤其嚴格控制成本。然而，一時風雨並不會阻礙我們朝著躋身世界級資產管理公司的目標進發，我們繼續確立定位，一方面為中國投資者提供投資方案，並同時以中國投資專家的身份服務全球各地的投資者。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我們的中國內地業務長足發展，於擴展產品系列及加強分銷能力方面均取得顯著進展。

財務回顧

雖然市場環境充滿挑戰，但我們的管理資產規模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仍繼續錄得增長。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底，我們的管理資產總值172億美元，高於二零一七年底的166億美元及一年前的155億美元。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我們錄得資金淨流入16億美元，而二零一七年則錄得全年資金淨流出2.78億美元。市場對我們的旗艦固定收益基金需求持續殷切，加上中國內地業務增長，皆是支持資金淨流入的主要原因。

在管理資產增長帶動下，我們的淨管理費按年升27%至4.1億港元。而我們的旗艦固定收益基金（其管理費率高於絕對回報偏持長倉股票基金）持續吸引強勁資金流入，亦令我們的淨管理費率擴闊至60個基點。鑑於管理費上升，加上我們嚴控成本，經營利潤較去年升75%至2.46億港元。然而，市場狀況疲弱，按市價計值的投資於期內錄得虧損，令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純利按年跌11%至1.94億港元。

中國內地勢頭增強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惠理把握中國內地的機會持續發展。我們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成為首家獲授私募基金管理人（「PFM」）牌照的香港資產管理公司後，於一月初在中國內地市場推出首隻私募投資證券基金。於初始集資階段，該基金錄得管理資產人民幣逾1億元，而且該筆管理資產中，大部分為客戶投放的外部資金，而非內部初投資本。我們首隻私募證券基金的管理資產在六月底約值人民幣1.5億元，而市場對該產品的投資意欲持續穩健。因應此勢頭，我們於七月推出了第二隻私募證券基金及計畫待取得監管部門批准後，在年內推出第三隻私募證券基金。一如我們大部分以惠理命名的絕對回報偏持長倉股票基金，我們的私募證券基金設有表現費。

我們亦於一月開設深圳辦事處，首次進軍中國內地私募股權市場。我們的深圳附屬公司惠理股權投資管理（深圳）有限公司已透過合格境外有限合夥人（「QFLP」）計劃取得牌照，可籌集在岸及離岸資金，再投資於中國內地私募股權項目。六月，我們的深圳附屬公司與中國教育集團（中國最大私立高等教育公司之一）的附屬公司訂立框架協議，以成立私募股權基金[1]，基金主要投資於中國高等教育及職業教育範疇，是中國及全球投資者均可藉以直接投資於中國正快速增長的私立教育業的首批基金之一，定於二零一九年初推出（獲監管部門批准後），五年期管理資產目標為人民幣50億元，年期可延兩次，每次一年。惠理及中國教育集團正積極研究中國政府最近宣佈有關加強監管教育行業的新規劃。在當局進一步公佈細節之前，我們認為這些規劃對惠理擬定推出的基金將有中性至正面影響，因有關監管措施會推高入行門檻，將對行業龍頭有利。

此外，我們預期惠理旗艦價值基金將於短期內獲准加入基金互認（「MRF」）計劃－假設政府對跨境資本流動的政策沒有明顯改變。一經批准，我們將可向中國內地的散戶投資者分銷價值基金，可望令現時該基金14億美元的管理資產增加一倍。年內較早時，我們亦申請將管理資產規模為31億美元的高息股票基金加入MRF計劃。

六月底，我們在中國的管理資產略高於10億美元，較二零一七年底增加約30%。增長主要來自新專戶基金成立、強勁資金流入現有專戶基金及首隻推出的PFM基金。

擴充產品系列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我們繼續擴充固定收益產品系列，並加強另類投資市場工作。除在中國內地推出首隻私募股權基金外，於二零一七年六月推出的亞太區房地產私募股權業務持續取得令人振奮的進展。其首隻基金[1]現已動用75%資本，而且表現持續強勁。我們預期該基金於二零一八年下半年會再收購兩項資產。

現時我們已完成擴充固定收益產品的大部分基礎工作，擴充產品系列的下一階段將以另類投資為重心。亞洲投資者日益有意將投資分散於多個資產類別，因此我們預期市場對另類投資基金將需求殷切。紐約梅隆銀行（BNY Mellon）與《金融時報》年初曾作調查，訪問亞洲450家機構投資者，發現53%受訪機構計劃於十二個月內增加對另類投資的配置[2]。與此同時，中國另類投資的經營體系日趨成熟，帶來可觀的投資機會，吸引環球基金投資者。另類投資與傳統資產類別的表現及資金流相關度低，適宜加入我們的管理資產組合。來年，我們有意新增一隻具一定規模的私募債券基金[1]，以補充去年底推出表現強勁的債券對沖基金[1]並未覆蓋的範疇。我們亦準備推出第二隻房地產私募股權基金[1]，其投資策略將與我們首隻基金相同。

繼四月推出亞洲總回報債券基金後，我們的固定收益產品系列現含六隻基金，涵蓋大部分風險程度。二零一八年上半年，香港的高收益債券基金普遍錄得淨贖回[3]，但我們的旗艦大中華高收益債券基金資金流入持續強勁，期內淨流入總額為15億美元。

我們的量化投資方案（「QIS」）業務成立已一年，於制訂新業務計劃及產品均取得重大進展。我們認為制訂以東南亞為投資重點的量化基金及ETF產品有一定市場前景，而「ETF通」可望於短期內推出，亦帶來提供平台服務的機會。

業務遍及全球

惠理正籌備於年內較後時間開設美國辦事處。北美對中國及亞洲投資的意欲增強，該辦事處將充當分銷據點，以便我們接觸並招攬當地機構投資者。一如倫敦辦事處，美國辦事處開業時亦會採用精簡結構，日後逐步擴充，不會大幅影響成本。

行政總裁報告

除美國辦事處外，我們亦計劃年內開設馬來西亞辦事處。我們的馬來西亞辦事處與在新加坡現有的辦事處將於東南亞產品及分銷涵蓋範圍方面相輔相成。另外馬來西亞辦事處將從事以東南亞為主的QIS計劃及符合伊斯蘭教法產品等潛在新業務。分銷方面，馬來西亞辦事處亦將有助我們已於當地建立的強勁分銷網絡及品牌繼續擴展。

歐洲方面，我們的英國附屬公司於三月獲英國金融市場行為監管局（Financial Conduct Authority）批准，於當地提供受規管產品及服務。除已於歐洲分銷的五隻股票基金及一隻固定收益基金外，我們有意增加一隻以中國為重心的股票基金。

除我們已建立較完備業務的市場外，中東、非洲和北亞投資者亦對我們產品的興趣日增。台灣方面，我們股票基金的資金流入主要來自機構客戶，我們正計劃訂立多項分銷夥伴合作。而於南韓，我們亦正籌備與主要投資公司及證券行訂立策略分銷夥伴合作。我們的主要日本業務夥伴亦為我們帶來愈來愈多資金流入。

我們正加強另類投資範疇的工作，因此致力提升環球機構投資者對惠理品牌的認許程度。我們委任了具逾二十年機構銷售經驗的新銷售主管，與全球多間領先基金顧問進行關於資產管理公司的研究檢討。我們亦推出名為Value Partners Academy的計劃，與機構投資者針對特定題目互相交流知識。

為精簡與仲介分銷夥伴的合作，我們將推出惠理應用程式，提供實時基金資料及評論。市場推廣方面，我們採納更多成本低而成效高的途徑，如就我們投資團隊最專長的範疇及投資主題建立內容，並加強與環球媒體平台的關係，以獲取更多媒體報道。

致謝

我謹向全體股東、客戶和業務夥伴致謝，衷心感謝他們無論市場週期順逆仍給予寶貴支持。我亦感謝各位員工熱誠工作，努力不懈。雖然二零一八年上半年市況波動，但我們仍朝策略目標邁步，並藉著我們作為獨立資產管理公司的靈活性及創新文化，把握中國資產管理市場及投資市場龐大潛力所帶來的黃金機會。

區景麟博士 MH, PhD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1. 該基金未獲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認可，不可向香港公眾人士發售。

2. 資料摘錄自紐約梅隆銀行與FT Remark於二零一八年編製的報告《A new, alternatives focused investor reality》。

3. 資料來源：香港投資基金公會，二零一八年七月。

財務回顧

管理資產

管理資產及回報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底，本集團的管理資產增加至171.91億美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5.94億美元）。增長主要來自二零一八年上半年認購淨額15.80億美元。

就基金的整體表現[1]而言，管理基金的資產加權平均回報率於期內錄得3.0%的跌幅。在我們的基金當中，惠理大中華高收益債券基金[2]（本集團規模最大的香港認可基金[3]）於期內下跌2.9%，旗艦產品－惠理價值基金[4]之跌幅為4.4%，而惠理高息股票基金[5]則下跌4.2%。

儘管市場氣氛減弱，我們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錄得淨流入15.80億美元，使二零一七年淨流出之狀況逆轉（二零一七年下半年：贖回淨額為4.41億美元；二零一七年上半年：認購淨額為1.63億美元）。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的淨流入，當中認購總額為58.39億美元（二零一七年下半年：44.58億美元；二零一七年上半年：38.87億美元）及贖回總額為42.59億美元（二零一七年下半年：48.99億美元；二零一七年上半年：37.24億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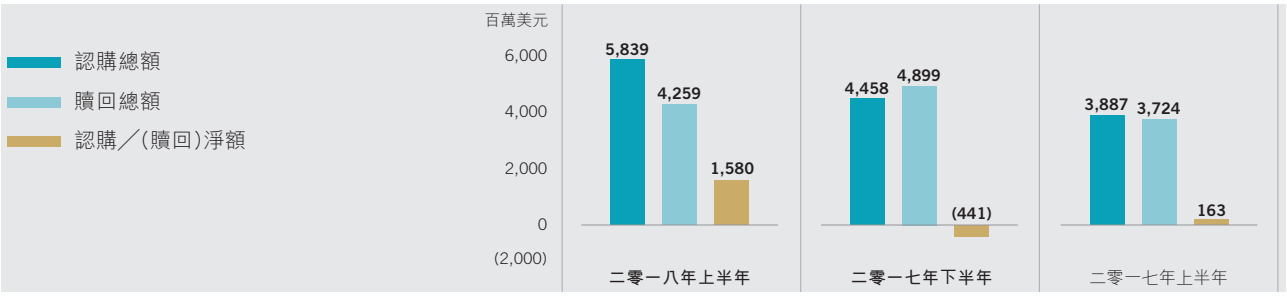

管理資產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的變動

過往十二個月每月管理資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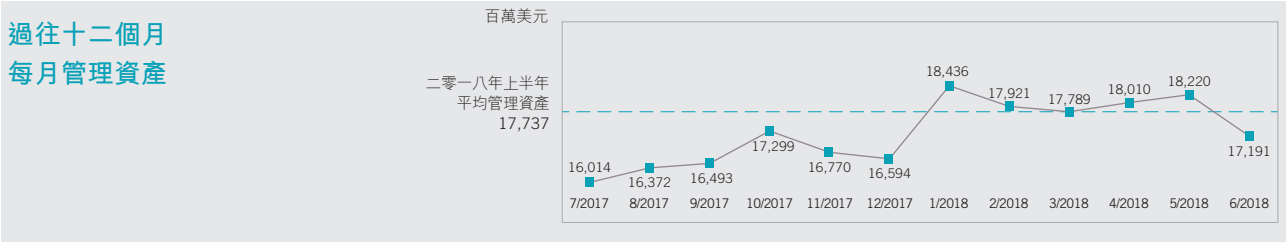

財務回顧

管理資產按類別劃分

下圖説明本集團管理資產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按兩種層面劃分的明細，包括品牌及策略。期內，我們的品牌基金（73%）仍然是本集團管理資產的主要來源。按策略劃分，絕對回報偏持長倉基金(63%)繼續佔本集團管理資產的主要部份，緊隨其後是固定收益基金(35%)，其中管理資產的大部份貢獻來自惠理大中華高收益債券基金。惠理大中華高收益債券基金於本集團管理資產所佔份額於期內持續增加。

按品牌劃分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集團品牌基金	**73%**	73%
受委託管理基金及聯營基金	**27%**	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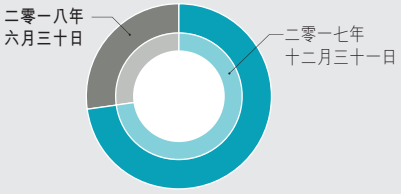

按策略劃分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絕對回報偏持長倉基金	**63%**	68%
固定收益基金	**35%**	30%
量化基金及ETF	**1%**	1%
另類投資基金	**1%**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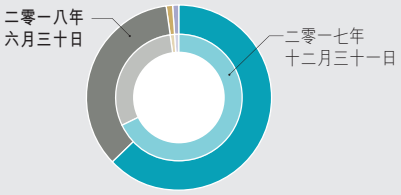

客戶基礎

期內，機構客戶仍為本集團的主要基金投資者，包括機構、退休基金、高資產淨值個人投資者、捐贈基金及慈善基金、基金中之基金，以及家族資產管理及信託客戶。機構客戶佔管理資產總額的61%（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1%），而散戶投資者佔集團管理資產總額的39%（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9%）。按地區劃分，香港客戶佔本集團管理資產的79%（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0%），新加坡客戶佔6%（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中國客戶佔6%（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而美國及歐洲客戶則合共佔6%（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

按類別進行的客戶分析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散戶	**39%**	39%
高資產淨值個人投資者	**24%**	23%
退休基金	**21%**	22%
機構客戶	**14%**	13%
其他	**2%**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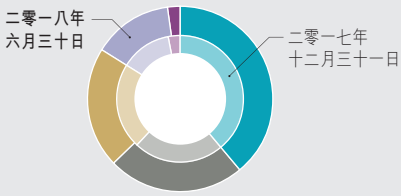

按地區進行的客戶分析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香港	**79%**	80%
新加坡	**6%**	6%
中國	**6%**	5%
美國	**4%**	4%
歐洲	**2%**	2%
澳洲	**1%**	1%
其他	**2%**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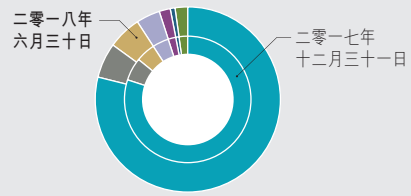

財務回顧

業績摘要

報告期間的主要財務數據如下：

（百萬港元）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	二零一七年上半年	變動%
收益總額	**958.1**	752.2	+27.4%
管理費總額	**712.9**	546.7	+30.4%
表現費總額	**50.7**	22.3	+127.4%
經營利潤（未計算其他收益／虧損）	**246.1**	140.3	+75.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純利	**194.3**	219.5	-11.5%
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10.5**	11.8	-11.0%
每股攤薄盈利（港仙）	**10.5**	11.8	-11.0%
每股中期股息	**無**	無	

收益及費率

總收入淨額分析

（百萬港元）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	二零一七年上半年
收益		
管理費	**712.9**	546.7
表現費	**50.7**	22.3
認購費	**194.5**	183.2
分銷費開支		
管理費回扣	**(303.4)**	(224.2)
表現費回扣	**5.0**	(0.8)
其他收益回扣	**(194.1)**	(182.9)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	**47.4**	2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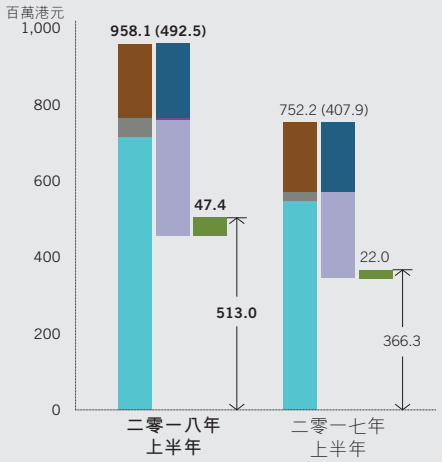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純利為1.943億港元（二零一七年上半年：2.195億港元）。收益總額增加27.4%至9.581億港元（二零一七年上半年：7.523億港元）。由於本集團的平均管理資產於期內增長21.9%至177.37億美元（二零一七年上半年：145.54億美元），期內本集團收益主要來源－管理費總額增加30.4%至7.129億港元（二零一七年上半年：5.467億港元）。

期內，鑑於費率相對較高的惠理大中華高收益債券基金錄得強勁資金淨流入，我們的年度化總管理費率增加至104個基點（二零一七年上半年：98個基點）。我們的年度化淨管理費率增加至60個基點（二零一七年上半年：57個基點），而分銷渠道之管理費回扣則增加至3.034億港元（二零一七年上半年：2.242億港元）。

財務回顧

本集團另一收益來源－表現費總額增加至5,070萬港元（二零一七年上半年：2,230萬港元）。當基金在結算日錄得的回報超越各自期間結算日的新高價，則會衍生表現費收入。

其他收益主要包括認購費收入，其中大部份已回扣予分銷渠道。此等回扣為市場慣例。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利息收入及股息收入）為4,740萬港元（二零一七年上半年：2,200萬港元）。利息收入上升至3,340萬港元（二零一七年上半年：1,350萬港元），而股息收入則增加至1,390萬港元（二零一七年上半年：810萬港元）。

其他收益及虧損

（百萬港元）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	二零一七年上半年
投資（虧損）／收益淨額	**(66.6)**	96.0
持作出售投資之收益淨額	**–**	3.1
其他	**11.2**	10.4
	(55.4)	109.5

其他收益或虧損主要包括公平值變動及投資項目（包括初投資本、旗下基金投資及其他投資）的已確認收益或虧損，以及外幣匯兑收益或虧損淨額。初投資本投資是本集團對新成立基金注入資金，以有利於基金初期的推行。本集團亦在適當情況下投資於旗下基金，與客戶利益及投資回報更為一致。

於一家合資企業之投資

於合資企業的投資乃本集團於價值投資集團有限公司50%之股本權益，該公司於日本兩個物流中心擁有信託實益權益。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應佔合資企業收益為5,000萬港元（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無），主要來自物業重新估值收益3,130萬港元（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無）及租金收入1,440萬港元（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無）。

成本管理

開支總額分析

(百萬港元)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	二零一七年上半年
薪酬及福利開支		
固定薪金及員工福利	**112.4**	101.0
花紅	**72.8**	51.1
員工回扣	**2.4**	2.1
股份基礎報酬開支	**11.2**	12.3
其他開支		
其他固定經營開支	**49.5**	42.0
銷售及市場推廣	**10.8**	6.4
折舊	**6.2**	8.6
非經常開支	**1.7**	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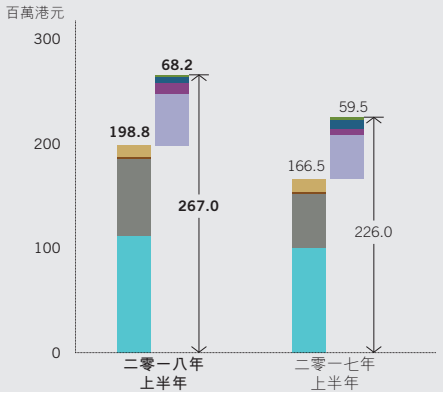

就成本管理而言，本集團繼續執行嚴格的成本控制原則，並以相對穩定的收入來源，即淨管理費收入，來承擔固定經營開支。這是通過「固定成本覆蓋率」來評估成本管理的效益，該指標顯示淨管理費收入相對於固定經營開支（浮動及非經常開支除外）的倍數。本集團旨在維持約2倍的固定成本覆蓋率。期內，本集團的固定成本覆蓋率處於2.6倍（二零一七年上半年：2.3倍）。

薪酬及福利開支

期內，固定薪金及員工福利增加1,140萬港元至1.124億港元（二零一七年上半年：1.01億港元），該增幅主要因薪金上調所致。

為配合本集團的薪酬政策，該政策規定每年將純利儲金的20%至23%作為花紅分配予僱員。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應計花紅為7,280萬港元（二零一七年上半年：5,110萬港元），純利儲金按未計花紅及稅項前的純利扣除若干調整計算。此酌情花紅可提升僱員對公司的忠誠度及表現，使僱員與股東的利益趨於一致。

惠理的員工可就投資於本集團管理的基金獲得部份管理費及表現費回扣。期內，員工回扣開支為240萬港元（二零一七年上半年：210萬港元）。

本集團就向僱員授出認股權於期內錄得開支1,120萬港元（二零一七年上半年：1,230萬港元）。此開支項目並無影響現金流，並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確認。

其他開支

期內，其他非員工相關經營開支為4,950萬港元（二零一七年上半年：4,200萬港元），包括租金、法律及專業費用、投資研究費用及其他行政和辦公室開支。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增加至1,080萬港元（二零一七年上半年：640萬港元）。

財務回顧

股息

本集團一直採納一套一致的股息分派政策，釐定股息時會將資產管理業務收入來源相對不穩定的特性考慮在內。政策訂明，本集團於各財政年度末宣派股息（如有），以將派付股息與本集團全年業績表現掛鈎，每股股息乃按本集團已確認之盈利宣派（扣除未變現的收益及虧損）。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的主要收入來自費用收入。其他收入來源包括銀行存款利息收入及所持投資的股息收入。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本集團的資產負債表及現金流保持強勁，錄得現金結餘淨額16.861億港元。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流入淨額達21.543億港元，本集團並無銀行借款且並未抵押任何資產作為透支或其他貸款融資的擔保。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計息對外借貸除以股東權益）為零，而其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為4.0倍。

資本架構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股東權益及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分別為39.349億港元及18.6億股。

1. 基金的整體表現按惠理所管理全部基金中最具代表性的股份類別按加權平均回報計算。

2. 惠理大中華高收益債券基金（P類Acc美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的表現，基金表現按美元資產淨值計算，股息再投資及已扣除所有費用。基金於過去五年的年度回報為：二零一三年：+1.2%；二零一四年：+1.1%；二零一五年：+6.1%；二零一六年：+15.9%；二零一七年：+10.1%；二零一八年（年初至六月三十日）：-2.9%。

3. 證監會認可不等如對該計劃作出推介或認許，亦不是對該計劃的商業利弊或其表現作出保證，更不代表該計劃適合所有投資者，或認許該計劃適合任何個別投資者或任何類別的投資者。

4. 惠理價值基金（A單位）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的表現，基金表現按美元資產淨值計算，股息再投資及已扣除所有費用。基金於過去五年的年度回報為：二零一三年：+11.2%；二零一四年： +13.5%；二零一五年：-1.5%；二零一六年：-3.2%；二零一七年：+44.9%；二零一八年（年初至六月三十日）：-4.4%。

5. 惠理高息股票基金（A1類別）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的表現，基金表現按美元資產淨值計算，股息再投資及已扣除所有費用。基金於過去五年的年度回報為：二零一三年：+8.1%；二零一四年：+9.4%；二零一五年：-3.7%；二零一六年：-0.2%；二零一七年：+32.9%；二零一八年（年初至六月三十日）：-4.2%。

表現數據來源：滙豐機構信託服務（亞洲）有限公司及彭博資訊。過往業績並不表示將來的回報。

獨立審閱報告

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報告
致惠理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閱列載於第14頁至39頁的中期財務資料,此中期財務資料包括惠理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貴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的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簡明合併綜合收益表、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和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資料擬備的報告必須符合以上規則的有關條文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擬備及列報該等中期財務資料。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該等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結論,並僅按照我們協定的業務約定條款向 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結論,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範圍為小,故不能令我們可保證我們將知悉在審計中可能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計意見。

結論

按照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 貴集團的中期財務資料未有在各重大方面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擬備。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一八年八月十四日

簡明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費用收入及其他收益	6	**958,100**	752,242
分銷費開支		**(492,451)**	(407,861)
費用收入淨額		**465,649**	344,381
其他收入	7	**47,357**	21,961
淨收入總額		**513,006**	366,342
開支			
股份基礎報酬	20	**(11,194)**	(12,337)
其他薪酬及福利開支		**(187,630)**	(154,151)
經營租賃租金		**(18,560)**	(14,044)
其他開支		**(49,560)**	(45,501)
開支總額		**(266,944)**	(226,033)
經營利潤（未計算其他收益／虧損）		**246,062**	140,309
投資（虧損）／收益淨額		**(66,638)**	96,044
持作出售投資收益淨額		**–**	3,082
其他		**11,250**	10,419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8	**(55,388)**	109,545
經營利潤（已計算其他收益／虧損）		**190,674**	249,854
應佔合資企業收益	13	**49,969**	–
除稅前純利		**240,643**	249,854
稅項開支	9	**(46,382)**	(24,645)
持續經營業務之期內純利		**194,261**	225,209
已終止業務			
已終止業務之期內虧損	16	**–**	(6,834)
期內純利		**194,261**	218,375
以下應佔期內純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持續經營業務		**194,261**	226,435
－已終止業務		**–**	(6,934)
		194,261	219,501
非控股權益			
－持續經營業務		**–**	(1,226)
－已終止業務		**–**	100
		–	(1,126)
期內純利		**194,261**	218,375

簡明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期內其他綜合(虧損)/收益		
–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之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虧損	**(2,213)**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收益	**–**	6,298
外幣匯兑	**1,981**	10,924
期內其他綜合(虧損)/收益	**(232)**	17,222
期內總綜合收益	**194,029**	235,597
以下應佔期內總綜合收益/(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持續經營業務	**194,029**	239,294
–已終止業務	**–**	(4,172)
	194,029	235,122
非控股權益		
–持續經營業務	**–**	58
–已終止業務	**–**	417
	–	475
期內總綜合收益	**194,029**	235,59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業務之每股盈利(每股港仙)		
每股基本盈利		
–持續經營業務	**10.5**	12.2
–已終止業務	**–**	(0.4)
	10.5	11.8
每股攤薄盈利		
–持續經營業務	**10.5**	12.2
–已終止業務	**–**	(0.4)
	10.5	11.8

第19至39頁之附註乃該等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之組成部份。

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28,597**	7,710
無形資產	12	**15,736**	17,529
於一家合資企業之投資	13	**237,143**	190,867
遞延稅項資產		**726**	122
投資	15	**1,586,818**	1,511,107
其他資產	19	**44,059**	44,471
		1,913,079	1,771,806
流動資產			
投資	15	**784,327**	127,474
應收費用	17	**162,048**	2,611,076
出售投資應收款項		**16,603**	41,974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55,294**	84,676
投資戶口現金		**5,159**	36,331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8	**1,686,124**	2,204,704
		2,709,555	5,106,235
流動負債			
投資	15	**17,926**	11,800
應計花紅		**97,261**	662,926
應付分銷費開支	21	**153,887**	154,955
購買投資應付款項		**1,899**	15,43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55,918**	49,005
其他金融負債	22	**3,888**	3,991
本期稅項負債		**344,113**	320,614
		674,892	1,218,726
流動資產淨值		**2,034,663**	3,887,509
非流動負債			
應計花紅		**12,845**	19,292
資產淨值		**3,934,897**	5,640,023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權益	20	**1,410,107**	1,391,473
其他儲備		**224,298**	255,182
保留盈利		**2,300,492**	3,993,368
權益總額		**3,934,897**	5,640,023

第19至39頁之附註乃該等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之組成部份。

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已發行權益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保留盈利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1,391,473	148,515	2,157,728	3,697,716	62,853	3,760,569
期內純利／(虧損)		–	–	219,501	219,501	(1,126)	218,375
其他綜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收益		–	6,298	–	6,298	–	6,298
外幣匯兑		–	9,323	–	9,323	1,601	10,924
總綜合收益		–	15,621	219,501	235,122	475	235,597
與擁有人之交易							
股份基礎報酬	20	–	12,337	–	12,337	–	12,337
於認股權沒收時轉撥							
股份基礎報酬儲備		–	(10,142)	10,142	–	–	–
向本公司擁有人支付股息		–	–	(222,206)	(222,206)	–	(222,206)
與擁有人之總交易		–	2,195	(212,064)	(209,869)	–	(209,869)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1,391,473	166,331	2,165,165	3,722,969	63,328	3,786,297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1,391,473**	**255,182**	**3,993,368**	**5,640,023**	**–**	**5,640,023**
採納新會計準則	3	**–**	**(33,455)**	**34,433**	**978**	**–**	**978**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經重列)		**1,391,473**	**221,727**	**4,027,801**	**5,641,001**	**–**	**5,641,001**
期內純利		**–**	**–**	**194,261**	**194,261**	**–**	**194,261**
其他綜合收益／(虧損)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之							
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虧損		**–**	**(2,213)**	**–**	**(2,213)**	**–**	**(2,213)**
外幣匯兑		**–**	**1,981**	**–**	**1,981**	**–**	**1,981**
總綜合收益／(虧損)		**–**	**(232)**	**194,261**	**194,029**	**–**	**194,029**
與擁有人之交易							
行使認股權		**18,634**	**–**	**–**	**18,634**	**–**	**18,634**
股份基礎報酬	20	**–**	**11,194**	**–**	**11,194**	**–**	**11,194**
於認股權行使或沒收時轉撥							
股份基礎報酬儲備		**–**	**(8,391)**	**8,391**	**–**	**–**	**–**
向本公司擁有人支付股息	10	**–**	**–**	**(1,929,961)**	**(1,929,961)**	**–**	**(1,929,961)**
與擁有人之總交易		**18,634**	**2,803**	**(1,921,570)**	**(1,900,133)**	**–**	**(1,900,133)**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1,410,107**	**224,298**	**2,300,492**	**3,934,897**	**–**	**3,934,897**

第19至39頁之附註乃該等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之組成部份。

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現金淨額	**2,150,522**	259,371
用於已終止業務的現金淨額	**–**	(163,795)
已收取利息	**27,228**	12,948
已付稅項	**(23,487)**	(5,056)
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淨額	**2,154,263**	103,468
來自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	**(9,155)**	(3,143)
購買投資	**(1,029,359)**	(297,023)
出售投資	**261,826**	346,560
從投資收取之股息	**7,482**	4,719
從投資收取之利息	**6,160**	–
(用於)／來自投資活動的現金淨額	**(763,046)**	51,113
來自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已付股息	**(1,929,961)**	(222,206)
因行使認股權而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18,634**	–
用於融資活動的現金淨額	**(1,911,327)**	(222,206)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減少淨額	**(520,110)**	(67,625)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之匯兑收益淨額	**1,530**	6,498
於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204,704**	2,629,131
於期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686,124**	2,568,004

第19至39頁之附註乃該等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之組成部份。

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惠理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十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分別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及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九十九號中環中心四十三樓。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主要為投資基金及管理賬戶提供投資管理服務。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

除另行説明外,該等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以千港元呈列。該等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十四日獲董事會批准刊發。

此等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經已審閱,惟未經審核。

2 編製基準

此等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乃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此等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應與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3 會計政策

除以下陳述外,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及所述者貫徹一致。中期所得稅乃採用將適用於預期年度盈利總額之稅率累計。

3.1 本集團採納之新準則

本集團已採納自本集團由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財政年度生效之新準則、修訂及詮釋。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採納該等新準則概無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或對本集團之會計政策造成任何重大變動。

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3 會計政策（續）

3.1 本集團採納之新準則（續）

新準則之採納導致下列項目的重列。有關重列於下文作詳細解釋。

合併資產負債表（摘錄）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如原本呈列 千港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千港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經重列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投資	**1,511,107**	–	–	**1,511,10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404,921***	*106,186*	–	***1,511,107***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06,186***	*(106,186)*	–	**–**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49,005**	–	(978)	**48,027**
－遞延認購費及回扣負債	***978***	–	*(978)*	**–**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其他儲備	**255,182**	(33,455)	–	**221,727**
保留盈利	**3,993,368**	33,455	978	**4,027,801**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有關確認、分類及計量金融資產及負債、終止確認金融工具、金融資產減值及對沖會計處理之條文。

(i) 採納之影響

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導致有關本集團持有之若干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變動。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過渡性條款，中期財務資料之比較數字未經重列。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初始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日期），本集團管理層已評估應用於本集團持有之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並已將其金融工具分類至適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分類。自此分類所導致的主要影響如下：

由可供出售重新分類至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106,186,000港元之股權投資已由可供出售重新分類至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本集團選擇將該等股權投資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有關公平值收益33,455,000港元已由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儲備轉至保留盈利。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有關該等投資的公平值淨額虧損7,386,000港元已於損益確認。

金融資產減值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新預期信貸虧損模式，本集團需要就其金融資產修訂其減值方法。減值規定之變動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概無重大影響。

3 會計政策（續）

3.1 本集團採納之新準則（續）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ii) 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應用之會計政策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分類

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本集團按照以下計量分類為其金融資產分類：將於其後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及按攤銷成本計量。分類乃根據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採用之業務模式以及現金流量之合約條款而定。

就按公平值計量之資產而言，收益及虧損將列入損益或其他綜合收益。就非持作買賣於股權工具的投資而言，將視乎本集團是否於初始確認時已作出不可撤回的選擇，將股權投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入賬。本集團只會在其管理有關債務投資的業務模式變動時，方會重新分類其債務投資。

計量

於初始確認時，本集團按公平值計量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交易成本於損益列作開支。

股權工具

- 本集團其後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方式計量所有股權投資。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於損益表之其他收益／虧損確認。
- 本集團收取自該等投資之股息及利息收入之權利確立時，款項繼續於損益中確認為其他收入。

債務工具

- 債務工具其後之計量乃根據本集團管理資產之業務模式以及資產之現金流量特徵而定。倘持有資產目的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且資產的現金流量僅反映本金及利息付款，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本集團將其所有債務工具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 賬面值變動會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惟減值收益或虧損、利息收入及匯兑收益及虧損乃於損益確認。
- 當終止債務工具於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時，先前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的累計收益或虧損將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並於其他收益／虧損確認。
- 該等金融資產所產生的利息收入乃使用實際利率法計入其他收入。匯兑收益及虧損於其他收益／虧損呈列，減值開支於損益表作為獨立項目呈列（如有）。

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3 會計政策（續）

3.1 本集團採納之新準則（續）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ii) 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應用之會計政策（續）

減值

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本集團按前瞻基準評估與其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有關的預期信貸虧損。所應用的減值方法視乎信貸風險有否大幅上升而定。

就應收帳款而言，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許可的簡化方式，要求自初始確認應收款項起確認預期總虧損。

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於初始訂立衍生合約日期按公平值確認，其後按其公平值重新計量。本集團之衍生金融工具為非對沖衍生金融工具，並分類為流動資產或負債。任何非對沖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變動隨即於損益表中確認。

(b)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處理收益確認，並確立向財務報表使用者報告有用資訊之原則，內容關於實體與客戶合約所產生的收益及現金流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及第11號「建築合約」及相關詮釋。

(i) 採納之影響

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導致會計政策變動及對於財務報表確認之收益作出調整。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過渡性條文，本集團選擇不重列中期財務資料的比較數字。自會計政策變動所導致的主要影響如下：

認購費及回扣之會計處理

於過往報告期間，來自基金分銷業務之認購費及回扣於投資者持有投資基金之估計年期內以直線法確認。任何未確認之金額已作遞延收入及回扣處理。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倘客戶取得貨品或服務之控制權，並因此有能力指示該貨品或服務之用途及由此取得利益，則確認收益。考慮到基金分銷業務為資產管理的一個獨立履行義務，以及該義務於投資者認購的時點達成，有關分銷服務之認購費及回扣應於服務完成及金額確定後該時點確認。

3 會計政策（續）

3.1 本集團採納之新準則（續）

(b)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續）

(i) 採納之影響（續）

認購費及回扣之會計處理（續）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初始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日期），先前於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項下呈列的978,000港元之遞延認購費及回扣負債轉至保留盈利。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認購費及回扣分別增加9,975,000港元及9,972,000港元。

(ii) 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應用之會計政策

投資管理業務費用收入

管理費乃參考投資基金及管理賬戶之資產淨值按時間比例確認。

在計及投資基金及管理賬戶之相關計算基準下，倘於有關期間表現良好，表現費將於投資基金及管理賬戶之表現費估值日予以確認，釐定該確認不會導致隨後期間的重大撥回。

基金分銷業務費用收入

有關分銷服務之認購費及回扣於行使服務及金額確定時確認。

利息及股息收入

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時間比例確認。股息收入於確立收取款項之權利時確認。

3.2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已頒佈但尚未生效及並無獲提早採納之新準則

- 由於已剔除經營租賃及融資租賃之間的差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將導致近乎所有租賃於資產負債表內確認。根據新訂準則，資產（租賃資產的使用權）和支付租金的金融負債須確認入賬。豁免僅適用於短期和低價值租賃。有關出租人的會計政策將無重大變動。部分承擔將包括在短期及低價值租賃的例外情況中，而部份承擔可能關乎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不符合租賃資格的安排。該項準則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實行。本集團尚未評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全面影響。

概無其他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或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預期會對本集團構成重大影響。

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4 公平值估計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報告期末以公平值計量等級水平劃分的公平值計量之金融工具。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總額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投資(附註15)								
上市證券	**331,749**	329,103	**–**	–	**–**	–	**331,749**	329,103
有價債務證券	**–**	–	**590,595**	–	**–**	–	**590,595**	–
非上市證券								
投資基金–開曼群島	**–**	–	**381,801**	401,300	**6,542**	5,055	**388,343**	406,355
貸款票據–澳洲	**–**	–	**–**	–	**398,129**	413,208	**398,129**	413,208
其他	**–**	–	**605,750**	425,434	**–**	–	**605,750**	425,434
衍生金融工具	**(418)**	(475)	**780**	(149)	**38,291**	53,305	**38,653**	52,681

於活躍市場買賣之金融工具之公平值按報告日期相同工具之市場報價計算。倘所報價格乃隨時及經常可供使用，且反映了實際及經常進行的公平市場交易，則市場被視為活躍。該等工具列入第一級。

並非於活躍市場買賣之金融工具，其公平值採用估值技術釐定。該等估值技術充分使用可獲得的可觀察市場數據，並盡可能不依賴公司特定估計。倘按公平值計量一項工具所需的所有主要數據均可觀察獲得，則該項工具列入第二級。該等工具包括本集團於投資基金的投資。

倘一個或多個主要數據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釐定，則該項工具列入第三級。

用於對金融工具作出估值的特定估值技術包括：

- 由基金執行人提供，用於非上市投資基金之買入報價（或資產淨值）。該等投資基金主要投資於上市股票。
- 用於釐定剩餘金融工具之其他技術（例如由外部估值專家進行之估值、近期之公平交易、已貼現現金流量分析或參考大致等同之其他工具）。

4 公平值估計(續)

下表載列第三級工具之變動。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非上市證券–投資基金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非上市證券–貸款票據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衍生金融工具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額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非上市證券–投資基金 千港元 經審核	非上市證券–貸款票據 千港元 經審核	衍生金融工具 千港元 經審核	總額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一月一日	5,055	413,208	53,305	471,568	4,341	–	33,655	37,996
添置	557	–	391	948	621	405,432	781	406,834
於損益確認之收益/(虧損)	930	(15,079)	(15,405)	(29,554)	–	7,776	18,869	26,645
於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之收益	–	–	–	–	93	–	–	93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542	398,129	38,291	442,962	5,055	413,208	53,305	471,568
計入簡明合併綜合收益表之期/年終所持第三級工具之本期間/年度總收益/(虧損)	930	(15,079)	(15,405)	(29,554)	93	7,776	18,869	26,738
於期/年終持有並計入損益之第三級工具之未變現收益或虧損變動	930	(15,079)	(15,405)	(29,554)	–	7,776	18,869	26,645

第三級工具包括投資基金、衍生金融工具、貸款票據及其相關認購期權(附註15)。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投資基金乃參考投資基金各自之管理人所提供之資產淨值進行呈列。倘無法獲得投資基金之資產淨值或本集團認為有關資產淨值並無反映公平值,則本集團可行使其判斷及酌情權釐定投資基金之公平值。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場外股本轉換有關的衍生金融工具投資乃參考市場莊家提供的投資戶口報價估值。

就投資基金及衍生金融工具而言,並無使用重大而定量的不可觀察輸入值以釐定其公平值。並無呈列定量分析。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帶有相關認購期權的貸款票據透過已貼現現金流量分析按預期市場收益4.65%(貼現率)估值,作為不可觀察輸入值。因貼現率可能出現之合理變動並不會導致帶有相關認購期權的貸款票據公平值的重大變動,其敏感度分析未有呈列。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貸款票據乃參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五日的認購價估值,無使用重大而定量的不可觀察輸入值以釐定其公平值,及並無呈列定量分析。

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4 公平值估計（續）

本集團根據其判斷選擇合適方法及作出以各報告期末之市況為基準之假設。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公平值計量等級水平之間概無轉撥（二零一七年：無）。

應收費用、出售投資之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投資戶口現金、定期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及金融負債均於一年內到期，其賬面值與其相應公平值相若。

5 分部資料

董事會檢討本集團之內部財務呈報及其他資料並取得其他相關外部資料，從而評估表現和分配資源，而經營分部則根據該等報告識辨。

本集團按董事會所審閱並賴以作出決策的資料釐定其經營分部。董事會從產品角度考慮業務。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共有兩個可報告分部－資產管理業務及小額貸款業務。該兩個分部乃獨立管理，提供不同產品及服務。資產管理業務乃本集團核心業務。其收入來自為投資基金及管理賬戶提供投資管理服務。

本集團於成都經營小額貸款業務。該小額貸款業務的主要收入包括利息收入及行政費收入。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出售其小額貸款業務全部權益並將其分類為已終止業務。有關詳情請參閱附註16.1。

董事會乃根據除稅前純利之計量評估經營分部之表現。

5 分部資料(續)

損益

向董事會報告之收益及除稅前純利/(虧損)乃按與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所採用者一致之方式計量。有關本集團於期內按分部劃分之須呈報分部除稅前純利/(虧損)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資產管理業務	小額貸款業務(已終止業務)	總計	資產管理業務	小額貸款業務(已終止業務)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958,100**	**–**	**958,100**	752,242	1,537	753,779
分銷費開支	**(492,451)**	**–**	**(492,451)**	(407,861)	–	(407,861)
費用收入淨額	**465,649**	**–**	**465,649**	344,381	1,537	345,918
其他收入	**47,357**	**–**	**47,357**	21,961	1,683	23,644
淨收入總額	**513,006**	**–**	**513,006**	366,342	3,220	369,562
經營開支	**(266,944)**	**–**	**(266,944)**	(226,033)	(1,956)	(227,989)
經營利潤(未計算其他收益/虧損)	**246,062**	**–**	**246,062**	140,309	1,264	141,573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55,388)**	**–**	**(55,388)**	109,545	(8,075)	101,470
須呈報除稅前分部純利/(虧損)	**190,674**	**–**	**190,674**	249,854	(6,811)	243,043

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於報告日期按分部劃分之須呈報分部總資產及總負債分析如下:

	資產		負債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審核
資產管理業務	**4,576,232**	6,831,639	**(679,781)**	(1,228,223)
小額貸款業務(已終止業務)	**46,402**	46,402	**(7,956)**	(9,795)
資產/(負債)總額	**4,622,634**	6,878,041	**(687,737)**	(1,238,018)

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6 收益

收益包括來自投資管理業務及基金分銷業務的費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管理費	**712,931**	546,666
表現費	**50,684**	22,291
認購費	**194,485**	183,285
費用收入總額	**958,100**	752,242

7 其他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之利息收入	**17,040**	13,48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	**11,895**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之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	**4,423**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股息收入	**13,853**	2,034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股息收入	**–**	6,045
其他	**146**	395
其他收入總額	**47,357**	21,961

8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投資收益／(虧損)淨額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收益	**46,080**	111,15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虧損	**(112,718)**	(15,115)
持作出售投資之收益淨額		
持作出售投資之收益	**–**	3,082
其他		
外匯收益淨額	**11,250**	10,38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	34
其他總(虧損)／收益—淨額	**(55,388)**	109,545

9 稅項開支

根據開曼群島現行稅法，本集團概無任何應繳所得稅、遺產稅、公司稅、資本增益稅或其他稅項。因此，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內概無就所得稅及資本增益稅作出撥備。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估計應課稅純利已按16.5%（二零一七年：16.5%）的稅率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香港以外之稅項乃根據該地之適用稅率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本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30,551**	24,151
海外稅項	**12,542**	1,601
過往年度的調整	**3,893**	(145)
本期稅項總項	**46,986**	25,607
遞延稅項		
暫時性差額的產生及撥回	**(604)**	(962)
稅項開支總額	**46,382**	24,645

10 股息

本公司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宣派特別股息1,595,915,000港元及末期股息334,046,000港元，並已分別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三日支付。董事會並無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建議派付中期股息（二零一七年：無）。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期初賬面淨值	**7,710**	10,603
添置	**24,926**	8,735
出售	**–**	(27,063)
出售附屬公司	**–**	(3,401)
折舊	**(4,094)**	(10,529)
出售時撥回折舊	**–**	27,063
出售附屬公司時撥回折舊	**–**	2,153
匯兌差額	**55**	149
期終賬面淨值	**28,597**	7,710

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2 無形資產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期初賬面淨值	**17,529**	14,047
添置	**284**	10,735
出售	**–**	(5,567)
出售附屬公司	**–**	(2,607)
攤銷	**(2,076)**	(4,479)
出售時撥回攤銷	**–**	4,367
出售附屬公司時撥回攤銷	**–**	2,141
減值	**–**	(1,244)
匯兑差額	**(1)**	136
期終賬面淨值	**15,736**	17,529

13 於一家合資企業之投資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一家合資企業之投資」代表本集團於價值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價值投資」）50%之股本權益，該公司於日本兩個物流中心擁有信託實益權益。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應佔合資企業收益達49,969,000港元（二零一七年：無），主要來自物業重新估值收益31,255,000港元（二零一七年：無）及租金收入14,433,000港元（二零一七年：無）。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期／年初	**190,867**	–
視作收購	**–**	190,867
分佔收益	**49,969**	–
退還資本	**(3,693)**	–
期／年終	**237,143**	190,867

本集團間接持有之合資企業詳情如下：

			所持權益	
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主要業務**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價值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	投資控股	**50%**	50%

14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按公平值計量

對於本集團擁有權益並對其造成重大影響（並未控制）的投資基金，本集團按公平值錄得該等投資。該等投資基金詳情概列如下。

		所持權益	
	註冊成立地點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Value Partners Fixed Income SPC – Value Partners Credit Opportunities Fund SP	開曼群島	**24%**	25%
Value Partners Ireland Fund Plc – Value Partners Global Emerging Market Bond Fund [(a)]	愛爾蘭	**20%**	–
Value Partners Ireland Fund Plc – Value Partners Health Care Fund [(b)]	愛爾蘭	**–**	22%

	資產淨值		期／年內純利及總綜合收益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Value Partners Fixed Income SPC – Value Partners Credit Opportunities Fund SP	**887,133**	796,727	**48,099**	13,941
Value Partners Ireland Fund Plc – Value Partners Global Emerging Market Bond Fund [(a)]	**393,267**	–	**(15,593)**	–
Value Partners Ireland Fund Plc – Value Partners Health Care Fund [(b)]	**–**	209,207	**–**	38,143

(a)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Value Partners Ireland Fund Plc – Value Partners Global Emerging Market Bond Fund 被確認為「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b)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Value Partners Ireland Fund Plc – Value Partners Health Care Rund 被終止確認為「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本集團於該等投資基金之權益之公平值於附註24.3概述。

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5 投資

投資包括下列各項：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之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a]		總額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千港元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千港元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千港元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千港元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千港元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千港元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千港元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千港元經審核
上市證券								
股本證券－長倉－中國	6,722	2,745	–	–	–	–	6,722	2,745
股本證券－長倉－香港	120,845	118,552	–	–	–	–	120,845	118,552
股本證券－短倉－香港	(12,150)	(11,176)	–	–	–	–	(12,150)	(11,176)
股本證券－長倉－新加坡	–	2,299	–	–	–	–	–	2,299
股本證券－長倉－南韓	1,695	3,162	–	–	–	–	1,695	3,162
股本證券－長倉－台灣	12,324	4,133	–	–	–	–	12,324	4,133
股本證券－長倉－美國	13,055	8,263	–	–	–	–	13,055	8,263
股本證券－短倉－美國	(5,338)	–	–	–	–	–	(5,338)	–
投資基金－香港	194,596	201,125	–	–	–	–	194,596	201,125
上市證券公平值	331,749	329,103	–	–	–	–	331,749	329,103
有價債務證券								
債務證券－澳洲	–	–	15,269	–	–	–	15,269	–
債務證券－中國	–	–	450,119	–	–	–	450,119	–
債務證券－香港	–	–	68,331	–	–	–	68,331	–
債務證券－新加坡	–	–	10,647	–	–	–	10,647	–
債務證券－南韓	–	–	25,854	–	–	–	25,854	–
債務證券－泰國	–	–	20,375	–	–	–	20,375	–
有價債務證券公平值	–	–	590,595	–	–	–	590,595	–
非上市證券								
股本證券－新加坡	1,311	–	–	–	–	8,014	1,311	8,014
投資基金－澳洲	19,728	21,023	–	–	–	–	19,728	21,023
投資基金－開曼群島	388,343	401,300	–	–	–	5,055	388,343	406,355
投資基金－中國	98,276	51,550	–	–	–	–	98,276	51,550
投資基金－香港	238,933	44,995	–	–	–	–	238,933	44,995
投資基金－愛爾蘭	130,767	129,060	–	–	–	–	130,767	129,060
投資基金－盧森堡	–	–	–	–	–	51,889	–	51,889
投資基金－美國	116,735	77,675	–	–	–	41,228	116,735	118,903
貸款票據－澳洲	398,129	413,208	–	–	–	–	398,129	413,208
非上市證券公平值	1,392,222	1,138,811	–	–	–	106,186	1,392,222	1,244,997
衍生金融工具								
股本轉換－中國	38,291	53,305	–	–	–	–	38,291	53,305
股本轉換－南韓	173	(99)	–	–	–	–	173	(99)
股本轉換－台灣	607	(50)	–	–	–	–	607	(50)
指數期貨－香港	(418)	(475)	–	–	–	–	(418)	(475)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	38,653	52,681	–	–	–	–	38,653	52,681
投資總額	1,762,624	1,520,595	590,595	–	–	106,186	2,353,219	1,626,781
代表：								
非流動	1,586,818	1,404,921	–	–	–	106,186	1,586,818	1,511,107
流動	175,806	115,674	590,595	–	–	–	766,401	115,674
投資總額	1,762,624	1,520,595	590,595	–	–	106,186	2,353,219	1,626,781

(a) 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開始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已被重新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詳情請參閱附註3.1(a)。

15 投資（續）

於結構性實體之權益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被視作於下列投資基金擁有控股權益。該等基金所有資產及負債於本集團之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內綜合入賬。

		所持實際權益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日	
	註冊成立地點	直接	間接	直接	間接
Value Partners Asia Pacific Real Estate Limited Partnership	開曼群島	–	**100%**	–	100%
Value Partners Big Data Fund	開曼群島	–	**96%**	–	96%

於二零一七年，本集團成立Value Partners Asia Pacific Real Estate Limited Partnership（「Real Estate Partnership」）從事房地產私募股權業務。本集團向Real Estate Partnership注入1億美元資本，當中未提取資本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為2,100萬美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00萬美元）。Real Estate Partnership專注於亞太區收購可帶來穩定收入的資產。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Real Estate Partnership持有兩項投資如下：

- 價值投資（香港註冊成立）之50%股本權益。價值投資擁有兩項日本物業的信託實益權益。於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中，價值投資呈列為「於一家合資企業之投資」。詳情請參閱附註13。

- 由AM 9 Hunter Street Finance Unit Trust（「金融信託」）發行附有相關認購期權的貸款票據。貸款票據所得的所有款項用作投資於另一信託單位，而該信託單位於澳洲持有一項物業。貸款票據附帶認購期權，倘以下事項發生即可行使：(1)金融信託違約；或(2)行使任何合約以銷售、出售或轉移該項澳洲物業或金融信託之物業。行使該相關認購期權將令本集團有於金融信託中擁有權益（以普通單位形式）。於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貸款票據呈列為「投資」。

本集團作為若干投資基金之投資經理或投資顧問，為設立該等基金提供初投資金。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上文所披露之綜合入賬基金外，本集團釐定所有投資基金均為非綜合入賬結構性實體。詳情請參閱附註24.3。

於結構性實體的所有權益的最大虧損風險為於投資基金所作投資的賬面值（請參閱附註24.3）及於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呈列的應收費用。投資基金規模介乎400萬美元至55億美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00萬美元至45億美元）。於期內，除初投基金外，本集團並無向非綜合入賬結體性實體提供其他財務支持，亦不擬提供其他支持。

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6 出售附屬公司

16.1 於已終止業務項目下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與一名第三方訂立買賣協議，出售其於Brilliant Star Capital (Cayman) Limited的全部已發行股本，而該公司間接持有成都市武侯惠信小額貸款有限責任公司（「惠信小貸」，本集團於成都的小額貸款業務）（統稱為「BSC集團」）90%的權益。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投資惠信小貸的賬面值撇減至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3.05億港元（佔本集團90%的股權），並確認一項減值虧損740萬港元。該出售組別的業績於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內按已終止業務呈列。交易已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完成。

16.2 於持續經營項目下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與第三方訂立另外一份買賣協議，以代價3,500萬港元（佔本集團62.05%的股權）出售其於惠理康和證券投資（於台灣從事投資管理業務）62.05%的權益。交易已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完成。

17 應收費用

由於到期日較短，故應收費用賬面值與其相應公平值相若。於報告日期的最大信貸風險為應收費用的賬面值。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為擔保（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投資管理業務的應收費用大多於投資基金及管理賬戶的有關估值期完結時到期。然而，因若干投資基金及管理賬戶一般獲授一個月以內的信貸期，故若干該等應收費用於有關估值期過後方到期。已逾期但尚未減值的應收費用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已逾期但尚未減值的應收費用		
1至30日	**1,226**	715
31至60日	**–**	396
61至90日	**4,941**	246
逾90日	**6**	770
	6,173	2,127
信貸期內的應收費用	**155,875**	2,608,949
應收費用總額	**162,048**	2,611,076

投資管理業務的應收費用一般從投資基金及管理賬戶的資產淨值中扣除，並直接由投資基金及管理賬戶的管理者或託管商於有關估值期或信貸期（倘適用）完結時支付。

應收費用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概無任何減值撥備（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8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銀行現金及手頭現金	**172,749**	214,364
短期銀行存款	**1,495,111**	1,983,784
投資戶口現金	**18,264**	6,556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總額	**1,686,124**	2,204,704

19 其他資產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受限制銀行存款	**31,682**	31,682
其他資產	**12,377**	12,789
其他資產總額	**44,059**	44,471

根據出售BSC集團（附註16）之買賣協議，交易之部份代價31,682,000港元已以現金存入由本集團與買方開設之託管賬戶，並將於完成日期後第25個月發放予本集團。

20 已發行權益

	股份數目	已發行權益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1,851,714,831**	**1,391,473**
行使認股權時發行股份	4,100,000	18,634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1,855,814,831**	**1,410,107**
經審核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51,714,831	1,391,473

認股權

本集團為董事會全權酌情認為已為或將為本集團作出貢獻的董事、僱員及其他人士安排一項認股權計劃。認股權計劃自其獲採納之日起十年有效，其後將不授出新認股權，惟計劃條文在所有其他方面將保持十足效力。認股權須受董事會可能決定的條款所規限。該等條款可包括認股權行使價、認股權可全部或部份獲行使前必須持有的最短期限及認股權可獲行使前須達成的條件。本集團概無任何以現金購回或結清認股權的法律或推定責任。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根據認股權計劃授出認股權（二零一七年：零）。

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0 已發行權益（續）

認股權（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於簡明合併綜合收益報表內確認就授予董事及僱員認股權之開支總額11,194,000港元（二零一七年：12,337,000港元）對本集團之現金流並無影響。

尚未行使認股權數目的變動及其相關行使價如下：

	平均行使價（每股港元）	認股權數目（千份）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13.63	135,600
沒收	13.60	(10,490)
沒收	14.09	(4,877)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13.61	120,233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13.61**	**119,720**
已行使	**3.94**	**(100)**
已行使	**4.56**	**(4,000)**
沒收	**13.60**	**(1,010)**
沒收	**14.09**	**(190)**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13.94**	**114,420**

尚未行使的114,420,000份（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9,720,000份）認股權中，97,393,000份（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3,170,000份）認股權可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行使，加權平均行使價為每股14.00港元（二零一七年：13.62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100,000份購股權已獲行使（二零一七年：無）。

尚未行使認股權的到期日及行使價如下：

		認股權數目（千份）	
到期日	行使價（每股港元）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一日	13.60	**25,540**	26,930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六日	14.09	**88,380**	88,703
二零二二年五月三十日	3.94	**500**	600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六日	4.56	**–**	4,000

20 已發行權益（續）

認股權（續）

認股權的計量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七日、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二日、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七日、二零一二年五月三十一日，即認股權授出日期，以及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七日，即於本集團的股東特別大會批准向拿督斯里謝清海授出54,800,000份購股權之日期。倘承授人須符合可行權條件後方可無條件地有權獲授認股權，則考慮認股權將告可行或失效之可能性，於等待期攤分認股權之估計公平值總額。於釐定認股權開支時，亦須考慮沒收比率。

21 應付分銷費開支

由於到期日較短，故應付分銷費開支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應付分銷費開支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153,335**	154,144
31至60日	**114**	61
61至90日	**100**	76
90日以上	**338**	674
應付分銷費開支總額	**153,887**	154,955

22 其他金融負債

本集團已合併若干本集團被視為有控制權的初投資本投資，並錄得額外負債，相當於由第三方投資者所佔基金份額之公平值。

23 承擔

23.1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協議租賃多個辦公室及辦公設備，租期為三個月至五年不等。多數租賃協議於租期完結時可按市價續期。不可撤銷經營租賃的日後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一年以內	**38,764**	42,923
一年以上五年以內	**55,050**	60,545
經營租賃承擔總額	**93,814**	103,468

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3 承擔（續）

23.2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私募股權基金之未撥備資本承擔為224,000美元（相等於1,758,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95,000美元（相等於2,307,000港元））。於本期末，本集團亦就購買軟件及硬件特許權證訂有但未產生之資本承擔為3,884,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56,000港元）。

24 關連人士交易

倘一方在財務及經營決策方面有能力直接或間接控制另一方或對另一方施加重大影響，則雙方被視為相互關連。雙方倘受共同控制或共同受重大影響亦被視為相互關連。

除於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另有披露者外，本集團亦已達成下列重大關連人士交易。董事認為，該等關連交易乃於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進行。

24.1 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與關連人士訂立的交易概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向主要管理人員的直系親屬支付顧問費	**145**	145

24.2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主要管理人員包括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就僱員服務而給予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花紅、薪金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9,862**	9,427
股份基礎報酬	**3,594**	8,624
退休金成本	**36**	36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總額	**13,492**	18,087

24.3 本集團管理／建議之投資基金的投資

本集團於下列綜合入賬及非綜合入賬之結構性實體擁有權益。該等投資基金由本集團擔當投資管理或顧問，本集團從中賺取投資管理或顧問費用及基金分銷業務費用。該等投資基金管理第三方投資者的資產，並透過向投資者發行單位／股份進行融資。

24 關連人士交易（續）

24.3 本集團管理／建議之投資基金的投資（續）

	公平值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綜合入賬之結構性實體		
Value Partners Big Data Fund（附註15）	**92,033**	94,309
Value Partners Asia Pacific Real Estate Limited Partnership（附註15）	**666,616**	620,577
非綜合入賬之結構性實體		
AMG Managers Value Partners Asia Dividend Fund	**79,175**	77,311
Premium Asia Income Fund	**19,728**	21,023
價值中國ETF	**5,885**	6,003
價值ETF信託－價值日本ETF	**10,276**	10,864
價值ETF信託－價值韓國ETF	**9,195**	10,395
價值ETF信託－價值台灣ETF	**12,900**	12,150
價值黃金ETF	**156,340**	161,713
Value Partners Asia Fund, LLC	**374**	364
惠理價值基金[a]	**1,081**	330
Value Partners Fixed Income SPC – Value Partners Credit Opportunities Fund SP[b]（附註14）	**208,565**	198,448
惠理基金系列－惠理亞洲股債收益基金[c]	**194,280**	–
惠理基金系列－惠理中國A股優選基金[d]	**94**	100
Value Partners Global Contrarian Fund[e]	**–**	17,263
惠理大中華高收益債券基金[f]	**1**	1
Value Partners Hedge Fund Limited[f]	**2**	2
惠理高息股票基金[g]	**342**	365
智者之選基金－中華匯聚基金[d]	**45,975**	46,850
智者之選基金－中國大陸焦點基金	**127,260**	138,636
Value Partners Ireland Fund Plc – Value Partners Global Emerging Market Bond Fund（附註14）[h]	**79,977**	82,726
Value Partners Ireland Fund Plc – Value Partners Health Care Fund（附註14）	**50,789**	46,334
惠理多元資產基金[d]	**43,136**	44,300
金海九號證券投資集合資金信託計劃	**62,898**	50,327
興業信託·興易惠理1號	**1,274**	1,223
惠理中國新時代優選1號私募投資基金	**34,104**	–
本集團管理／建議之投資基金的投資總額	**1,902,300**	1,641,614

(a) 所持單位為「C」類單位。
(b) 所持單位為A Acc、V Acc及Z Acc類單位。
(c) 所持單位為A類及X類單位。
(d) 所持單位為A類單位。
(e) 本集團已放棄其持有股份的投票權。
(f) 所持股份為管理股份。
(g) 所持單位為A2 MDis類別單位。
(h) 所持單位為A Acc及X Acc類單位。

24.4 投資於一家關連公司管理的投資基金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Malabar India Fund, LP之投資為37,163,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1,207,000港元）。該基金由Malabar Investment LLC管理，而本集團於Malabar Investment LLC擁有6.6%權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6%）。

25 週期性

本集團管理的投資基金及管理賬戶的表現費估值日大部份集中在每一財政年度的十二月份。因此，就本集團而言，確認表現費可能受週期性波動所規限。

其他資料

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已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例所指登記冊中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a) 本公司股份（「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董事根據認股權計劃持有的相關股份數目[3]	佔已發行股份的概約百分比
拿督斯里謝清海	信託創辦人／實益[1]	403,730,484	–	21.75%
	實益	57,470,828	56,620,000	6.14%
蘇俊祺先生	實益	15,765,723	15,390,000	1.67%
洪若甄女士	信託創辦人[2]	16,870,583	–	0.90%
	實益	1,200,000	10,170,000	0.61%
陳世達博士	實益	–	500,000	0.02%
LEE Siang Chin先生	實益	200,000	300,000	0.02%
大山宜男先生	實益	500,000	300,000	0.04%

附註：

(1) 該等股份由Cheah Capital Management Limtied（「CCML」）直接持有，CCML由Cheah Company Limited（「CCL」）全資擁有，而CCL則由BNP Paribas Jersey Nominee Company Limited（為一家於海峽群島內澤西島註冊成立的公司）全資擁有，BNP Paribas Jersey Nominee Company Limited作為BNP Paribas Jersey Trust Corporation Limited的代名人於CCL持有股份，BNP Paribas Jersey Trust Corporation Limited為一項全權信託的受託人，該項信託的全權信託受益人包括拿督斯里謝清海及其若干家族成員。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拿督斯里謝清海為該信託的創辦人。BNP Paribas Jersey Trust Corporation Limited的最終控股公司為法國巴黎銀行。

(2) 該等股份由Bright Starlight Limited直接持有。Bright Starlight Limited由Scenery Investments Limited全資擁有，而Scenery Investments Limited則由East Asia International Trustees Limited（為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作為一項全權信託的受託人全資擁有，該項信託的全權信託受益人包括洪若甄女士的若干家族成員。

(3) 董事根據認股權計劃持有的相關股份數目詳述於下文「認股權」一節。

(b) 相聯法團的權益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佔有關相聯法團已發行股份的概約百分比
拿督斯里謝清海	惠理策略投資基金	實益	74,000股 無投票權股份	佔已發行無投票權股份總數的0.49%
洪若甄女士	惠理策略投資基金	實益	10,000股 無投票權股份	佔已發行無投票權股份總數的0.07%
LEE Siang Chin先生	惠理策略投資基金	公司 （附註）	50,000股 無投票權股份	佔已發行無投票權股份總數的0.33%

附註： 該等無投票權股份由Stenying Holdings Limited直接持有。Stenying Holdings Limited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LEE Siang Chin先生的配偶持有。

(c) 認股權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四日採納認股權計劃（及於二零零八年五月十五日經修訂），並已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四日屆滿（「二零零七年認股權計劃」）。二零零七年認股權計劃下授出的全部尚未行使之認股權，將根據二零零七年認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繼續有效及可行使。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四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採納了一個新認股權計劃（「二零一七年認股權計劃」）。暫時概無根據二零一七年認股權計劃授出之新認股權。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尚未行使的認股權變動概要如下：

承授人	授出日期	行使期間	行使價（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認股權數目 已授出	已行使	已失效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拿督斯里謝清海	17/06/2015[3]	17/12/2015-16/12/2021	14.092	18,873,333	–	–	–	18,873,333
		17/12/2016-16/12/2021	14.092	18,873,333	–	–	–	18,873,333
		17/12/2017-16/12/2021	14.092	18,873,334	–	–	–	18,873,334
蘇俊祺先生	07/12/2012	31/12/2013-06/12/2022	4.56	533,334	–	(533,334)	–	–
		07/12/2014-06/12/2022	4.56	533,333	–	(533,333)	–	–
		07/12/2015-06/12/2022	4.56	533,333	–	(533,333)	–	–
	12/05/2015	12/05/2018-11/11/2021	13.60	1,716,666	–	–	–	1,716,666
		12/05/2019-11/11/2021	13.60	1,716,666	–	–	–	1,716,666
		12/05/2020-11/11/2021	13.60	1,716,668	–	–	–	1,716,668
	17/06/2015	17/12/2015-16/12/2021	14.092	3,413,333	–	–	–	3,413,333
		17/12/2016-16/12/2021	14.092	3,413,333	–	–	–	3,413,333
		17/12/2017-16/12/2021	14.092	3,413,334	–	–	–	3,413,334

其他資料

承授人	授出日期	行使期間	行使價（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認股權數目 已授出	已行使	已失效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洪若甄女士	07/12/2012	31/12/2013-06/12/2022	4.56	400,000	–	(400,000)	–	–
		07/12/2014-06/12/2022	4.56	400,000	–	(400,000)	–	–
		07/12/2015-06/12/2022	4.56	400,000	–	(400,000)	–	–
	12/05/2015	12/05/2018-11/11/2021	13.60	1,016,666	–	–	–	1,016,666
		12/05/2019-11/11/2021	13.60	1,016,666	–	–	–	1,016,666
		12/05/2020-11/11/2021	13.60	1,016,668	–	–	–	1,016,668
	17/06/2015	17/12/2015-16/12/2021	14.092	2,373,333	–	–	–	2,373,333
		17/12/2016-16/12/2021	14.092	2,373,333	–	–	–	2,373,333
		17/12/2017-16/12/2021	14.092	2,373,334	–	–	–	2,373,334
陳世達博士	31/05/2012	31/12/2013-30/05/2022	3.94	66,667	–	–	–	66,667
		31/05/2014-30/05/2022	3.94	66,667	–	–	–	66,667
		31/05/2015-30/05/2022	3.94	66,666	–	–	–	66,666
	17/06/2015	17/12/2015-16/12/2021	14.092	100,000	–	–	–	100,000
		17/12/2016-16/12/2021	14.092	100,000	–	–	–	100,000
		17/12/2017-16/12/2021	14.092	100,000	–	–	–	100,000
LEE Siang Chin先生	17/06/2015	17/12/2015-16/12/2021	14.092	100,000	–	–	–	100,000
		17/12/2016-16/12/2021	14.092	100,000	–	–	–	100,000
		17/12/2017-16/12/2021	14.092	100,000	–	–	–	100,000
大山宜男先生	17/06/2015	17/12/2015-16/12/2021	14.092	100,000	–	–	–	100,000
		17/12/2016-16/12/2021	14.092	100,000	–	–	–	100,000
		17/12/2017-16/12/2021	14.092	100,000	–	–	–	100,000

承授人	授出日期	行使期間	行使價（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認股權數目 已授出	已行使	已失效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僱員	31/05/2012	31/05/2013-30/05/2022	3.94	100,000	–	–	–	100,000
		31/05/2014-30/05/2022	3.94	100,000	–	–	–	100,000
		31/05/2015-30/05/2022	3.94	200,000	–	(100,000)	–	100,000
	07/12/2012	31/12/2013-06/12/2022	4.56	400,000	–	(400,000)	–	–
		07/12/2014-06/12/2022	4.56	400,000	–	(400,000)	–	–
		07/12/2015-06/12/2022	4.56	400,000	–	(400,000)	–	–
	12/05/2015	12/05/2018-11/11/2021	13.60	6,116,659	–	–	(336,666)	5,779,993
		12/05/2019-11/11/2021	13.60	6,116,659	–	–	(336,666)	5,779,993
		12/05/2020-11/11/2021	13.60	6,116,682	–	–	(336,668)	5,780,014
	17/06/2015	17/12/2015-16/12/2021	14.092	4,563,325	–	–	(63,333)	4,499,992
		17/12/2016-16/12/2021	14.092	4,563,325	–	–	(63,333)	4,499,992
		17/12/2017-16/12/2021	14.092	4,563,350	–	–	(63,334)	4,500,016
總計				119,720,000	–	(4,100,000)	(1,200,000)	114,420,000

附註：

(1) 緊接認股權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七日、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二日及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七日授出前，股份之收市價分別為3.90港元、4.54港元、13.68港元及13.50港元。

(2) 於審閱期間並無註銷任何認股權。

(3) 於56,620,000份認股權中，其中授予拿督斯里謝清海的54,800,000份認股權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七日本公司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批准。

(4) 於緊接董事及僱員行使日期前，股份之加權平均收市價為9.81港元。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審閱期間任何時間，本公司或旗下附屬公司概無參與訂立任何安排，以使董事或任何彼等之配偶或十八歲以下的子女可藉此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

於二零零七年認股權計劃屆滿前已沒收的所有認股權將被視為失效，並不會回撥至根據計劃將可予以發行的股份數目內。

其他資料

認股權開支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授予僱員的認股權的公平值乃確認為僱員成本，而權益內的資本儲備將相應增加。公平值於授出日使用柏力克－舒爾斯期權定價模式計量，並考慮認股權授出的條款及條件。此外，於釐定認股權開支時，須考慮僱員之沒收比率。

凡僱員須符合歸屬條件後才可無條件地有權獲得認股權，則考慮認股權將告歸屬或失效之可能性，於歸屬期攤分認股權之估計公平值總額。

由於柏力克－舒爾斯期權定價模式需要投放極為主觀的假設，主觀投放假設的任何變動，均可能對認股權的公平值估值產生重大影響。

主要股東權益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下列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規定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有權利於任何情況下均可在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權益：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股份的好倉

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相關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的概約百分比
杜巧賢女士(1)	配偶	517,821,312	27.90%
葉維義先生	實益	298,805,324	16.10%
葉梁美蘭女士(2)	配偶	298,805,324	16.10%
Cheah Capital Management Limited(3)	實益	403,730,484	21.75%
Cheah Company Limited(3)	公司	403,730,484	21.75%
BNP Paribas Jersey Nominee Company Limited(3)	代名人	403,730,484	21.75%
BNP Paribas Jersey Trust Corporation Limited(3)	受託人	403,730,484	21.75%

附註：

(1) 杜巧賢女士為拿督斯里謝清海的配偶。

(2) 葉梁美蘭女士為葉維義先生的配偶。

(3) Cheah Capital Management Limited（「CCML」）由Cheah Company Limited（「CCL」）全資擁有，而CCL則由BNP Paribas Jersey Nominee Company Limited（為一家於海峽群島內澤西島註冊成立的公司）全資擁有，BNP Paribas Jersey Nominee Company Limited作為BNP Paribas Jersey Trust Corporation Limited的代名人於CCL持有股份，BNP Paribas Jersey Trust Corporation Limited為一項全權信託的受託人，該項信託的受益人包括拿督斯里謝清海及其若干家族成員。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拿督斯里謝清海為該信託的創辦人。BNP Paribas Jersey Trust Corporation Limited的最終控股公司為法國巴黎銀行。

除上述者及本報告「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主要股東權益」各節中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並未獲任何人士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規定知會本公司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規定記錄於本公司之登記名冊內，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擁有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

其他資料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外幣匯兑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除了以人民幣計值的銀行存款（結餘約為1.540億港元（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2.984億港元））外，本集團並無重大外匯風險，此乃因本集團大部份的收支及資產負債均以港元（本公司之功能貨幣及呈報貨幣）及美元（與港元掛鈎之貨幣）計值。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香港及上海合共僱用204名員工（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189名）、於深圳僱用5名員工（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無）、於新加坡僱用11名員工（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11名）、於英國僱用2名員工（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2名）、於台灣並無僱用員工（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13名）及於成都並無僱用員工（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52名）。本集團按業務表現、市場慣例及市場競爭狀況向僱員提供薪酬組合，以獎勵其貢獻。此外，本集團亦按本集團及個別員工的表現授出認股權及派發酌情花紅。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證券

本公司或旗下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為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本公司成立了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已就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等事宜進行討論，當中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獨立審閱中期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已由本公司的外部核數師按照香港審閱業務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由於企業管治的要求不斷改變，董事會因此定期檢討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符合日益提高的股東期望及日趨嚴謹的監管規定。董事認為，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的有關守則條文的原則，並一直遵守。

其他資料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本公司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均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於聯交所刊登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中期業績公布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valuepartners-group.com)上刊登。中期報告將派寄予股東並於適當時候在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上刊登。

致謝

最後，本公司謹此對股東、業務夥伴、分銷商及客戶的忠誠支持致以衷心感激。本公司亦謹此向竭誠敬業的員工對本集團卓越成就的貢獻致上謝意。

承董事會命
惠理集團有限公司
區景麟博士 MH, PhD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香港，二零一八年八月十四日

Value Partners Group Limited
惠 理 集 團 有 限 公 司

43rd Floor, The Center
99 Queen's Road Central, Hong Kong
香港皇后大道中九十九號中環中心四十三樓
Tel 電話: (852) 2880 9263 Fax 傳真: (852) 2564 8487

www.valuepartners-group.com